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泉发改〔2024〕337号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吴李斌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委属各单位：

下列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，经委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：

吴李斌同志任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促进科二级主任科员；

郭永昶同志任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技术产业发展科（项目成果推进科）二级主任科员；

王守松同志任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促进科四级主任科员。

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2024年7月起计算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10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泉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

泉发委〔2024〕337号

泉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聘任王...同志为...

泉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，为进一步加强学院...
根据《泉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章程》...
经学院委员会研究决定，聘任王...同志为...
王...同志，男，汉族，19...年...月...日出生，...
现任...职务。该同志政治立场坚定，业务能力...
符合聘任条件。现予以聘任，聘期为...年...
自...年...月...日起至...年...月...日止。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编办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12日印发